

受造與智慧

神使它沒有智慧也未將悟性賜給它(伯三九：17)

在神許多的恩賜中，祂特別給人靈性，使人超越與其他的動物，無論怎樣愚昧的人，即使是最極端主張“動物權利”的人，也不會羨慕禽獸的無知，抗議神的不公平。

神詰問約伯，動物的本性，是從哪裡來的；為甚麼有的力大而悟性不大，體型高而智慧不高，為甚麼有靈巧和愚拙的差別。這是誰設計，誰規定的？

供應的奇妙：獅子凶殘可怕，烏鴉人人厭惡，誰供應他們的食物？這些沒有誰敢飼養，或沒有誰願飼養，神都使他們能生活延續。野山羊生存在荒涼不毛的地方，在光禿乾旱的岩石中間。野山羊和鹿，為甚麼選擇在他們那樣的環境中懷胎，沒有誰給檢查照顧，生而難以養育，沒有人提供保育的服務，竟然都能獨立長大。(伯三八：39--三九：4)

管制的力量：野驢是在山野間的動物，不是誰家的驢解放出去的，它性喜自由，在曠野隨意往來，不會為了糧草而被豢養，服事人，為人耕作負重；野牛不受羈縻，從不認識主人的槽，也不為莊稼的主服務。但主能管制它。(伯三九：5-12)

恩賜的賦予：駝鳥生長在曠野沙漠中，高大卻沒有智慧，以至不知道照顧自己的幼雛；它雖然有翎毛而不能飛，卻善於疾走，其速度比奔馬還快。駿馬在陣上，能勇敢爭戰，而不懼怕。可見神造萬物，各有其特長；正如祂賦予人不同的恩賜，各適其用，有一定的目的。(伯三九：13-25)

本能的神秘：候鳥在寒天將到的時候，知道向南直飛，自會分辨方向；巨鷹知道在高處搭窩，不用誰訓練它，而有其本能；它的眼睛銳利，可以高飛視遠，看見食物，即迅速俯衝而下，抓取動物或屍體果腹。這神秘的本能，生成在它的軀體裡面，在他們是自然的，別的動物卻沒有。(伯三九：26-30)

自然界如此，在人類社會中，神豈能不同樣的設計，周密規畫，預備？神的子民所遇到的事，怎能想像是偶然的？

從動物的生態連鎖，看到神如此奇妙的安排，人不能夠理解，更無從質疑，只能敬畏感嘆：

深哉，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！祂的判斷何其難測！祂的蹤跡何其難尋！誰知道主的心？誰作過祂的謀士呢？(羅十一：33,34)